

证券代码：838049

证券简称：琅卡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3 日 10 点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049	琅卡博	2023年10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田和办事处福田路10-13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股东与经营管理层及公司骨干员工之间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效机制,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3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晓宁、琅元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为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针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参与对象确定标准,结合相关员工的工作能力、专业水平、过往对公司发展的贡献、未来继续为公司服务的意向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管理层拟定了《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晓宁、琅元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和落实有效的管理机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3-04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晓宁、琅元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四) 审议《关于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降低资产负债率,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拟实施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4,700,000 股(含)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0 元/股,由认购对象以 10,340,000.00 元现金认购。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37）。

（五）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为了保证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合法合规进行，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公司与拟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本协议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方案后生效。

（六）审议《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时，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七）审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九）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

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等；
- （3）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的标的股票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 （5）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6）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拟向威海琅维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威海源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丛华成、张晓平、张圣涵、王军定向发行股票，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如下：

- （1）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 （2）授权董事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3）授权董事会根据定向发行方案，办理聘请参与本次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相关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流通的具体事宜；

(5) 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有关的其它事宜。

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期满后决定继续发行股票的，应当重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四）、（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3 日 8:30

（三）登记地点：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军 电话：0631-3681699 传真：0631-3692699 邮政编码：264200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福田路 10-13 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山东琅卡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9 日